

建设单位	江门顶津食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江门顶津食品有限公司顶津二期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滨江新区产业园（棠下镇堡棠路 55 号）				
项目性质	现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联系人	丘先生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二期项目总投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扩建项目占地面积 32840.9m ² ，建筑面积 36141.37m ² ；项目定员 188 人；产线具备年产 1L 系列 12 瓶/箱（冰红茶、蜂蜜绿茶、茉莉蜜茶、康鲜果橙、康果水蜜桃）167462 吨的能力。				
现场调查人员	冯淑贞、李秀娥、钟咏琪	调查时间	2022. 7. 25	陪同人	丘先生
检测人员	张志钦、冯淑贞、陈元君、 邹钦标	检测时间	2022 年 08 月 08-10 日	陪同人	丘先生
<p>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p> <p>该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其他粉尘、乙醛、对苯二甲酸、一氧化碳、二氧化氯、氢氧化钠、盐酸、丁酮、乙酸乙酯、环己酮、激光辐射、噪声、高温、低温、工频电磁场。</p> <p>根据工作场所检测结果，瓶胚工、调配工、吹瓶工、套标工、扶瓶打检工、包装垛码工的噪声接触水平不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吹瓶工从事的吹瓶岗位与 UHT 岗位的高温加权检测结果不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烘干岗位、分汽包房巡检岗位的高温检测结果高于 34℃，其余各岗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均符合要求。</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结论：本项目试运行期间职业病防护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在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因此，该项目能够满足防护设施验收的条件。</p> <p>建议：1) 进一步加强噪声防护措施；在生产工艺、经济条件允许条件下，为灌装线设计透明隔音罩，将产线置于可视空间内，作业人员采取巡检作业；2) 在油墨喷码处增加亚克力板防护罩，并设抽排风管；激光喷码机增设激光辐射防护罩；3) 分汽包房增设排风设施，加速房内热空气流通；烘房的屋顶采光玻璃更换为混凝土浇筑屋顶，或在透明玻璃处的屋顶增设遮阳隔热层；4) 车间内顶部冷风送风管过高，宜缩短风口与操作面的距离，或增大送风机组的风量；5) 为瓶坯工、吹瓶工、包装垛码工增设活性炭防护口罩，为从事接触激光打码机巡检的员工增设激光防护眼镜；6) 为今后及时组织员工开展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后的职业健康检查，严格按照要求组织接害人员开展检查，针对复查人员、职业禁忌证、疑似职业病患者应严格按照要求处理，应安排复查人员复查，将职业禁忌证调离原岗位，疑似职业病患者应提前职业病诊断；等等。</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p>1) 补充完善生产工艺描述及分析内容；2) 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分析与评价；3) 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与评价；4) 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p> <p>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控制效果评价报告》，修改后的《控制效果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组长确认。</p>					